



# 全國美容

Nation Beauty Magazine

Tel : +866-2-2521-0291  
Fax : +866-2-2531-9947  
E-mail : n25372537@gmail.com  
Website : www.nbmonline.com.tw  
台灣 · 台北市松江路182號6樓之2



符合  
國際  
展覽

國際展覽，係指國外直接參展廠商來自6個以上國家或地區之展覽

## 一、計畫目的與申請資格

### 目的

鼓勵民間團體及廠商海外組團參展，規劃具體廣宣活動，發揮團體參展綜效，並行銷台北市優質產業形象。

### 資格1. 民間團體 組織

合法立案於本市設立之全國性或台北市民間團體；前述團體組團參與國際展覽，參展廠商須至少**5家**為依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於台北市完成登記之公司或商業。（民間團體主事務所需設於本市）（不含所在地登記於台北市之外國公司）

### 資格2. 廠商組團

由其中**1家**擔任代表廠商，結合至少**4家**廠商**(1+4共5家廠商)**。前述之參展廠商為依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於台北市完成登記之公司或商業。（不含所在地登記於台北市之外國公司）

## 二、補助金額

### 民間 團體 組團

每一展覽補助金額不超過參展總經費50%，最高補助新台幣一百萬元；每年度以申請二項展覽為原則。

- 每一參展廠商至少需使用一個攤位(至少九平方公尺以上)。補助款經費限用於場地租金、場地佈置費、文宣廣告費及運費等
- 支出項目：民間團體組團參展，應將六成以上補助款用於本市參展廠商

### 廠商 組團

每一展覽補助金額不超過參展總經費50%，最高補助新台幣一百萬元；代表廠商每年度以申請二項展覽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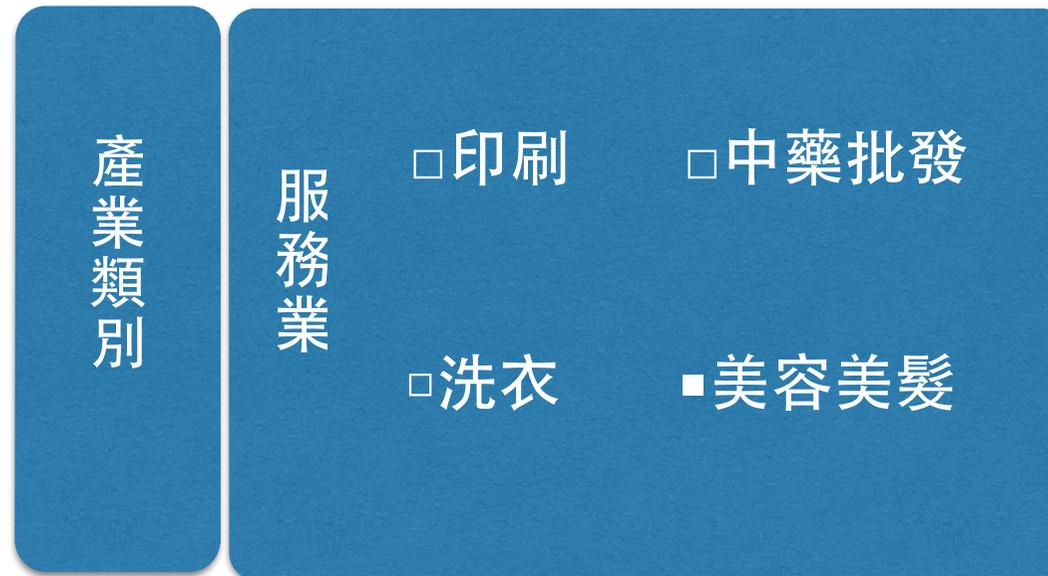
- 每一參展廠商至少需使用一個攤位(至少九平方公尺以上)。補助款經費限用於場地租金、場地佈置費、文宣廣告費及運費等
- 支出項目：代表廠商可獲得二成以上補助款，惟不得超過其參展經費

### 受貿易 自由化 影響

民間團體、廠商組團參展，其參展廠商須至少三家為本市中小企業，且參展產品或服務屬性經經濟部審議認定受貿易自由化影響之產業，加碼10%(核定補助款的10%，惟不得超過參展總經費50%)。

## 二、補助金額

### 「因應推動貿易自由化加碼10%補助」專案



## 二、補助金額

### 「因應推動貿易自由化加碼10%補助」專案

#### 注意事項

- 1.依本專案申請出國參展補助者，其參展商品或服務應屬以上經經濟部審議認定受貿易自由化影響之產業。
- 2.申請單位須符合下列中小企業標準：
  - a.屬製造業者，實收資本額在新台幣八千萬元以下。
  - b.屬服務業者，前一年營業額在新台幣一億元以下，請檢附最近一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請書影本。
  - c.如製造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200**人者，或服務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100**人者以員工人數認定，請檢附最近一年勞保局核發之「勞工保險局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影本。
- 3.前揭申請單位應提供生產或銷售相關產品或服務證明文件。
- 4.適用對象得視貿易自由化推動進度或經經濟部公告，及本市產業發展需求隨時調整。

提供組團參展廠商至少**3**家符合中小企業之佐證文件\*依「營業額」認定者：提供最近一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請書影本

\*依「員工人數」認定者：提供最近一年勞保局核發之「勞工保險局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影本

## 二、補助金額—經費補助項目

參展後實際總參展經費若大於等於原規劃參展總經費，則不調整原核定補助金額，反之，則按補助比例調整補助款金額(實際參展總經費\*補助比例)



## 三、計畫限制

### · 限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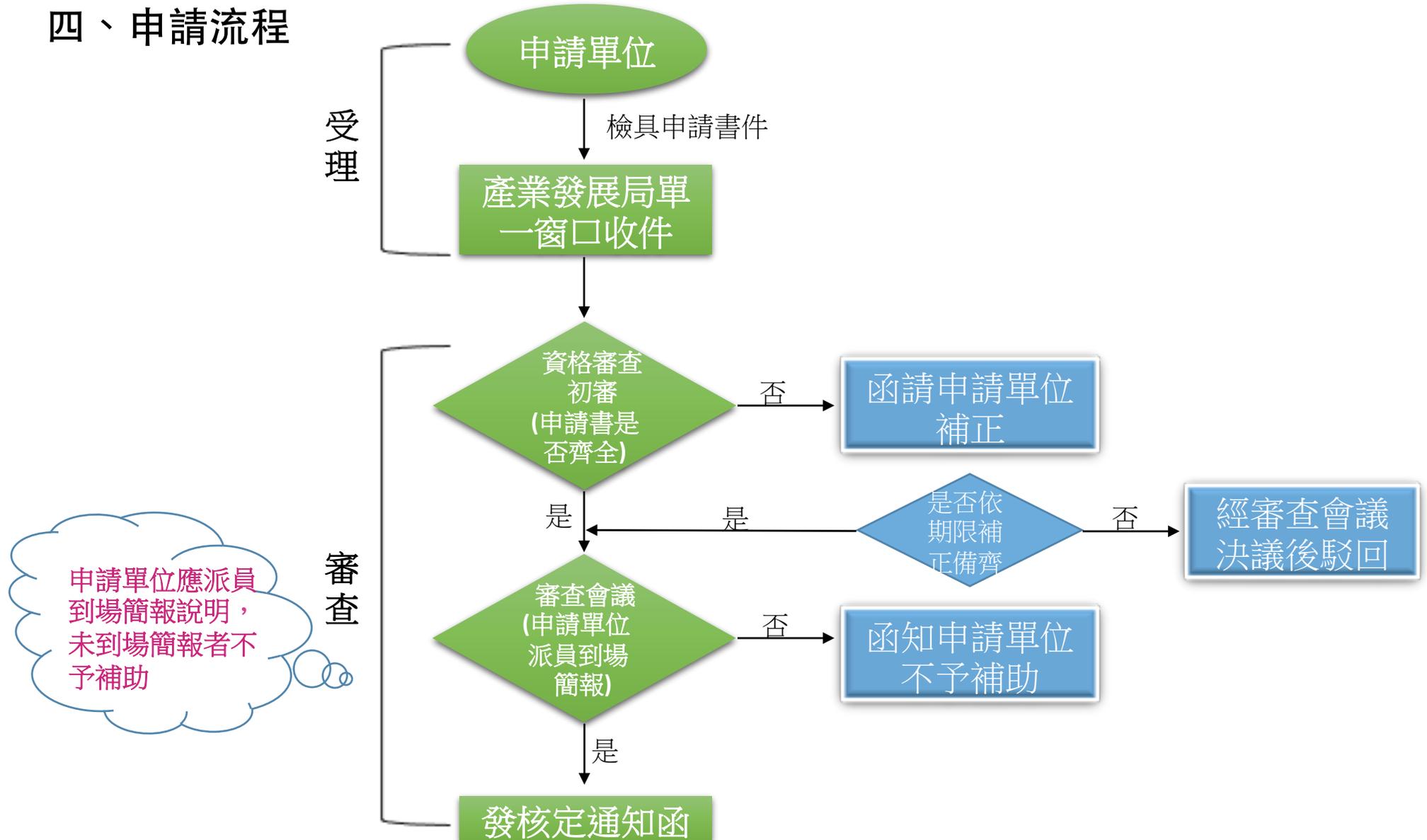
已參加由民間團體組團參展之廠商，不得再以廠商組團之資格申請同一展覽之補助。

### · 限制 (2)

申請同一展覽項目已獲其他政府機關補助者（包括參加公協會籌組之參展團且獲其他政府機關參展補助者，或參加之展覽活動係接受政府機關委辦者，如國貿局委託外貿協會辦理之參展團等）不得申請本計畫。

# 105年度參展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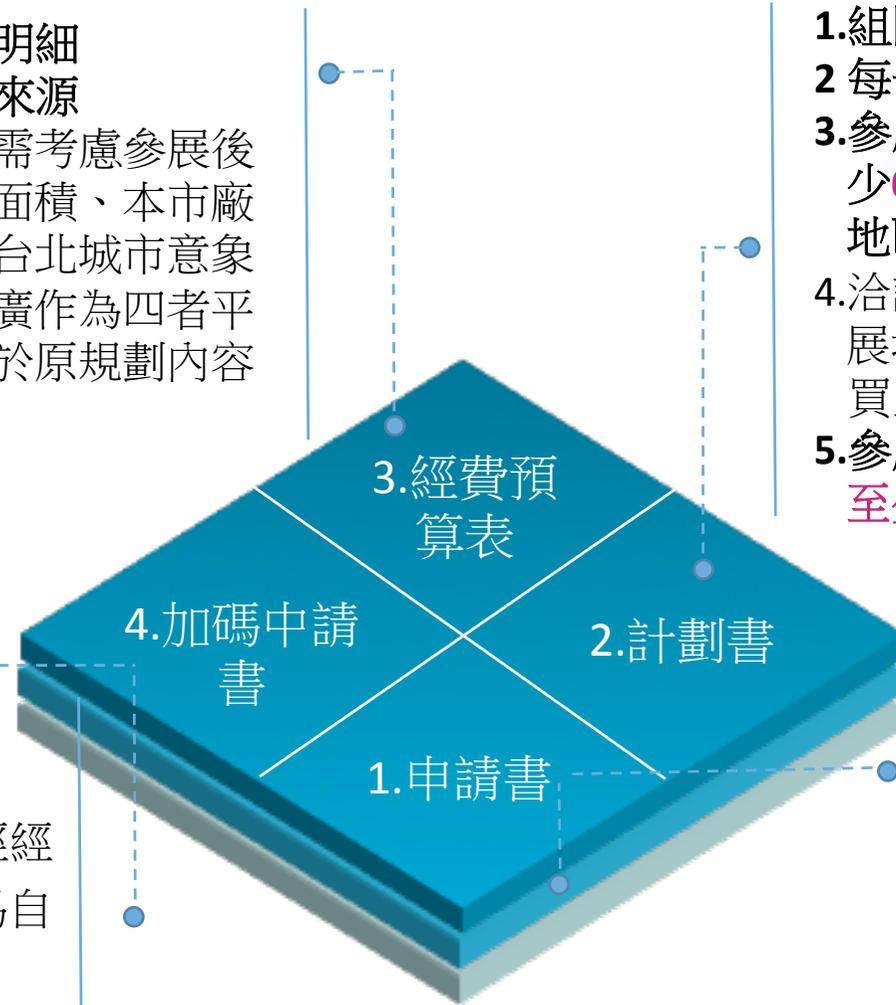
## 四、申請流程



## 五、申請資料

- 1.經費預估明細
- 2.經費預估來源
- 3.預估時，需考慮參展後之參展總面積、本市廠商家數、台北城市意象及行銷推廣作為四者平均值勿低於原規劃內容之85%。

- 1.組團參展廠商名冊
- 2.每一欄位均需填寫
- 3.參展國家需列出至少**6個以上國家或地區**
- 4.洽談對象係指：在展場中主要接觸的買主屬性或身分
- 5.參展面積：**每攤位至少9平方公尺**



同時符合：

- 1.中小企業認定標準
  - 2.參展產品或服務屬經經濟部審議認定受貿易自由化影響之產業
- 至少3家參展廠商

- 申請與核銷之文件皆需一致：
- 1.申請單位中英文
  - 2.申請展覽中英文
  - 3.展覽期間
  - 4.展覽地點
  - 5.登記地址\_\_必與營業登記相符
  - 6.大小章

## 六、審查重點

### 1.參展規模

- 參展總面積
- 參展總經費
- 本市參展廠商家數
- 參展地點

### 2.經費編列合理性與完整性

### 3.對台北市產業發展貢獻度

### 4.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

### 5.行銷推廣作為

指標內容包括：

- 1.參展攤位相互緊鄰。
- 2.整體形象裝潢。

指標內容包括：

- 1.各廠商產品介紹文宣品。
- 2.發表會或洽談會或媒合會。
- 3.邀請買家或外團參觀。

## 六、審查重點

前述「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及「行銷推廣作為」審查項目，於申請時，須敘明相關規劃及呈現方式，並自行擬定可達成目標值與可佐證資料；若未依原規劃進行，得酌減補助金額或不予補助；舉例：

指標數	「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指標內容	佐證資料
1	參展攤位相互緊鄰	照片
2	整體形象裝潢	照片

指標數	「行銷推廣作為」指標內容	佐證資料
1	各廠商產品介紹文宣品	文宣樣張
2	發表會或洽談會或媒合會	照片、簽到表
3	邀請買家或外團參觀	照片、邀請函

展後成果報告應增列敘明：

- 1.活動內容與過程紀錄。
- 2.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方式。
- 3.行銷推廣作為。

## 可變更項目

- 如發生展覽期間變動或取消
- 組團參展之廠商
- 參展名稱
- 參展日期
- 參展地點
- 改參加其他展覽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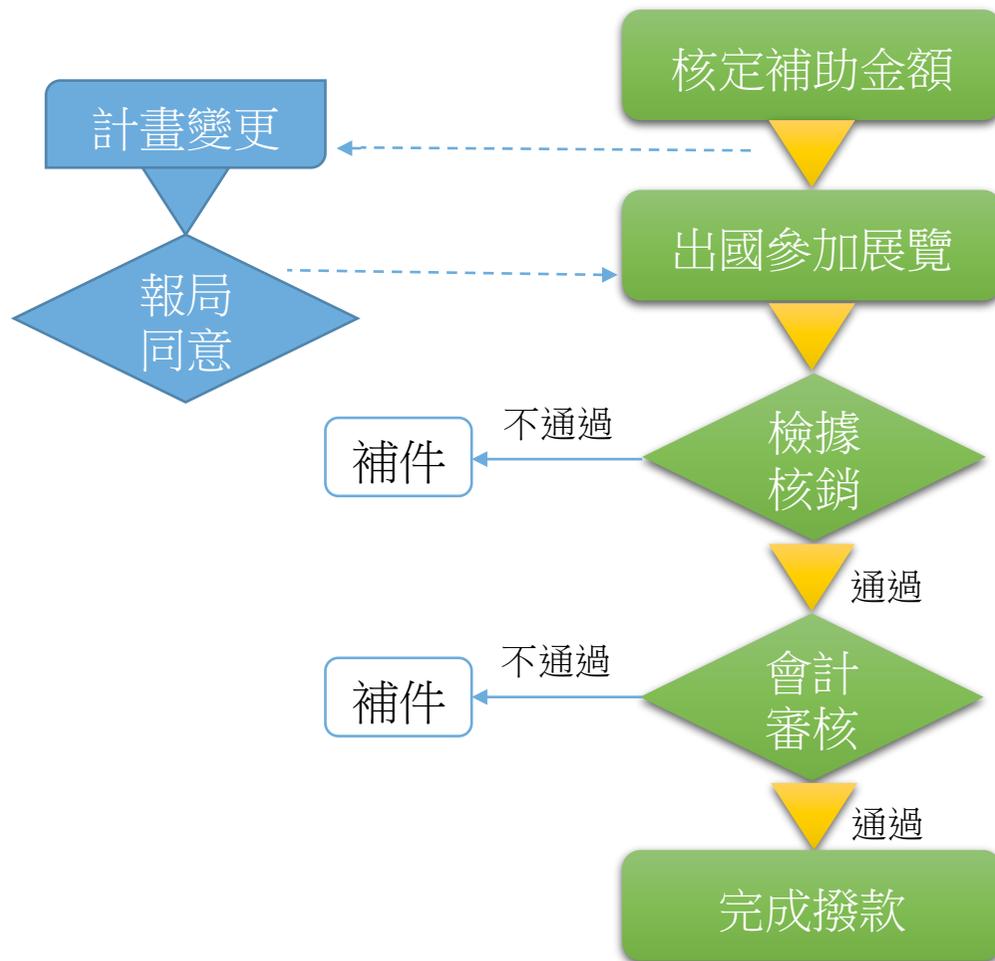
## 應檢附文件

- 於**參展15日前**，檢附下列文件報產發局同意
- 1.核准通知函。
- 2.變更申請書。
- 變更計畫對照表。
- 變更參展費用明細表。

## 變更核定

- 就參展計畫之變更是否符合原補助目的，得酌以調整原補助金額。
- 計畫變更未於期限內函報，得酌減補助金額或不予補助。

## 作業流程



## 工作內容

貴單位收到核定通過之通知函及補助金額

展覽活動進行，請貴單位依申請須知揭示  
台北市政府**識別標誌**並拍照，並於展覽結  
束後填寫**成果報告書**以供核銷。

受補助單位應於參展活動結束後**60日內**檢  
附**相關文件**辦理核銷

經主辦單位-台北市產業發展局審核通過  
後依規定撥款

# 核銷重點注意事項



應於明顯處揭示台北市政府識別標誌並拍照，識別標示應至少A4尺寸以上，需固定黏貼於明顯位置。（勿使用立牌或由人員手執）  
（勿浮貼！！）

蒐集展覽活動照片，需包含展覽展場活動照片、台北市廠商攤位招牌及呈現攤位使用現況。（照片需有公司中文或英文名稱與台北市LOGO）「品牌」：附註冊佐證

成果報告書：組團廠商名冊、參展面積與攤位數、現場成交金額、預估後續一年交易金額等活動內容與過程紀錄、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行銷推廣作為、參展活動照片。

## 申請撥款-受補助單位撥入帳戶

### 民間 團體 組團

- 申請本計畫民間團體之領據。
- 本市參展廠商獲補助款之收據。
- 撥入帳戶之存摺影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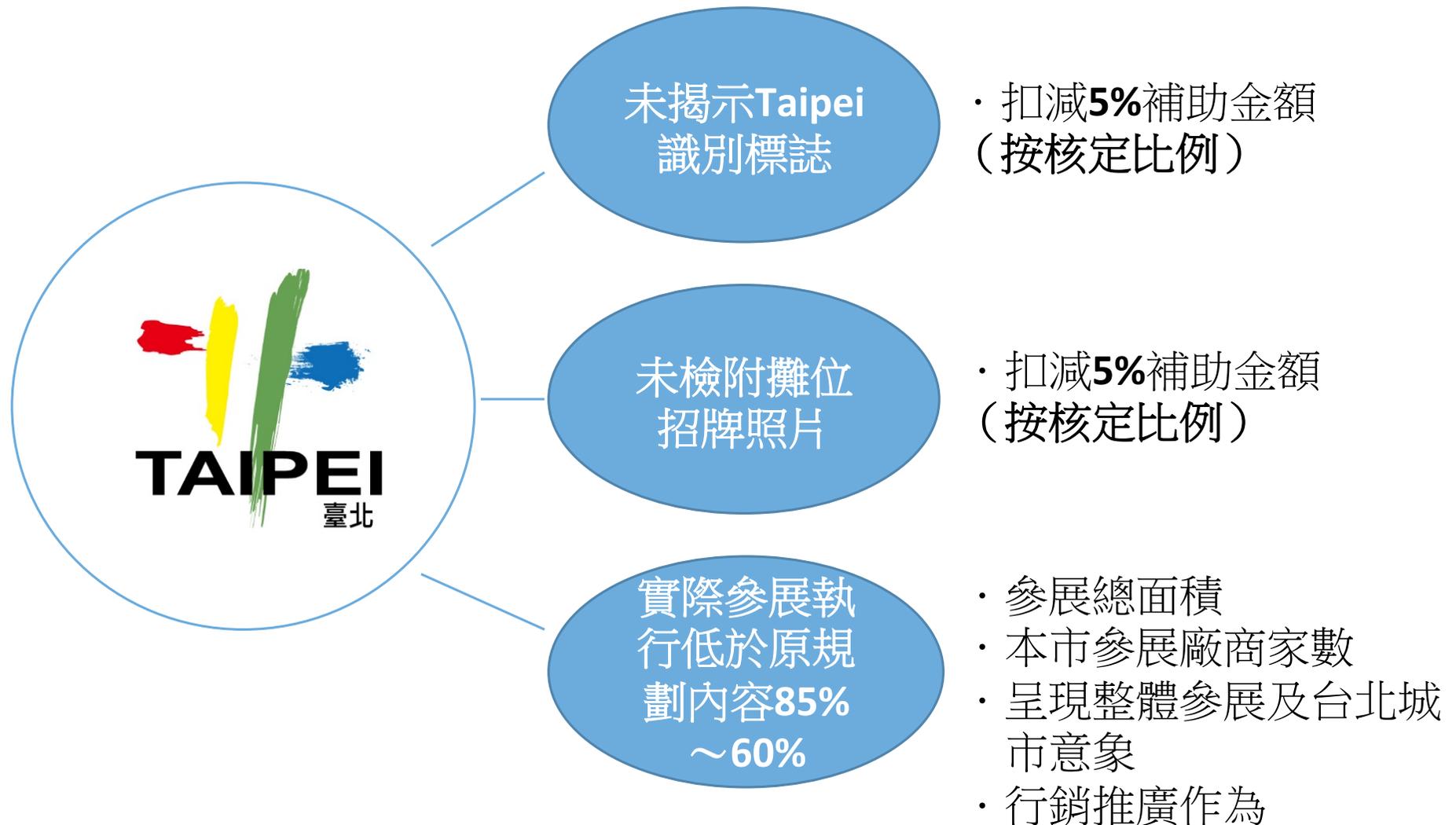
### 廠商 組團

- 每一參展廠商之領據。
- 每一參展廠商之存摺影本。

## 場租發票/收據/INVOICE/RECEIPT

- 英文單據請翻譯（公司/展名/展期/場租/面積大小/金額）。
  - 發票上的公司中英文、地址等需與申請書一致。水單上的繳費公司若為申請單位之子公司或關係企業，則需要特別切結說明確實已支付該筆款項，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證明為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
  - 國外的發票/收據，應檢附水單，以確認匯率之數據。
  - 受補助項目之經費結算若需換算匯率無銀行水單證明者，則依展覽活動前一日（如逢假日往前順推）台灣銀行即期賣出參考匯率為依據辦理報。
- 1.若現金交易，則以發票日期查詢與列印
  - 2.若匯率交易，水單上無匯率時，則以水單日期查詢與列印
- 若非匯款，則需特別備註說明何時何地以現金支付，並切結該筆費用確實已支付給展覽主辦單位。
  - 若單據上缺少展名，面積大小，請廠商提出合約書報價單等相關資料。
  - 民間團體組團參展：受補助項目其單據買受人需與受補助單位名稱一致。
  - 廠商組團參展：受補助項目其單據買受人需與其組團參展廠商名稱一致。

## 核銷應注意事項（扣款原則）



# 核銷重點注意事項

## 核銷應注意事項（扣款原則）

- 1.受補助單位如未於展場攤位揭示本府識別標誌，扣減5%整團補助金額。
- 2.受補助單位如有參展事實（仍需檢附參展證明），但未檢附攤位招牌照片，扣減5%整團補助金額。
- 3.受補助單位若發生實際參展執行情形（參展總面積、本市參展廠商家數、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行銷推廣作為）低於原規劃內容85%~60%（含），依落差比例扣減原核定補助款金額，低於60%者，則不予補助。
- 4.受補助單位應於本計畫執行期間（包含核銷完成前），不得遷出台北市。

## 配合事項

- 1.補助經費中如涉及採購事項，應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2.受補助單位須於本計畫結束後1年內配合產發局成效追蹤及相關成果發表。
- 3.受補助單位未經同意，不得以「台北市政府」或「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之名義進行募款或其他涉及法律責任之行為。
- 4.受補助單位非因不可抗力之事由取消參展活動，本局得視情節輕重對該單位停止補助1年至3年。
- 5.受補助單位經查明補助款運用成效不佳、未依補助用途支用、虛報、浮報或欺騙行為之情事，產發局得廢止原核准補助處分之全部或一部，並通知限期繳回全部或一部之補助款；屆期不繳回者，依行政執行法規定辦理，受補助單位如有前述之情形，依情節輕重停止補助1年至5年。

1

請至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網站點選**獎勵補助**

3

點選計畫申請須知及Q&A

2

選擇本**補助計畫**

4

下載申請須知

- 相關申請書、表格式請至台北市民e點通網站/業務類別/產業發展類/產業發展局工商服務科/下載使用
- 網址：<http://www.e-services.mytaipei.tw/>

## http://intl.expo.taipei/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聯絡我們



臺北市補助工商團體及廠商

### 參與國際展覽計畫

105年計畫申請須知即將公告，敬請期待！

- 計畫簡介
- 申請須知
- 訊息發佈
- 線上報名
- 常見問答
- 表單下載
- 活動花絮
- 線上留言
- 聯絡我們

首頁 > 申請須知

字型設定:

申請須知 Notice

# 計畫差異性比較

## 補助對象

old：補助本市工商團體組團與個別廠商參展費用。  
new：補助本市民間團體及廠商組團海外參展費用。

## 補助金額

old：工商團體-每一攤位最高新台幣六萬元，最高新台幣一百萬元。  
廠商-每一攤位最高新台幣四萬元，最高新台幣八萬元。  
new：民間團體-最高新台幣一百萬元；每年度以申請二項展覽為原則。  
廠商-最高補助新台幣一百萬元。  
• 每一展覽補助金額不超過參展總經費50%。  
• 補助金額=實際參展總經費（小於原規劃參展總經費）\*核定補助比例

## 補助經費項目

old：工商團體-場地租金、場地佈置費、文宣廣告費及運費。  
廠商-場地租金。  
new：場地租金、場地佈置費、文宣廣告費及運費。

## 審查原則

old：書面審查。  
new：書面審查+派員簡報。新增：呈現整體參展及台北城市意象、行銷推廣作為

## 補助對象

old：沒有Taipei Logo，扣減20%補助款；沒有照片，扣減30%補助款。  
new：沒有Taipei Logo，扣減 5%補助款；沒有照片，扣減 5%補助款。

## 預期效益

參展前透過會展研習活動、專家諮詢輔導及經驗交流座談會，協助廠商提升國際參展專業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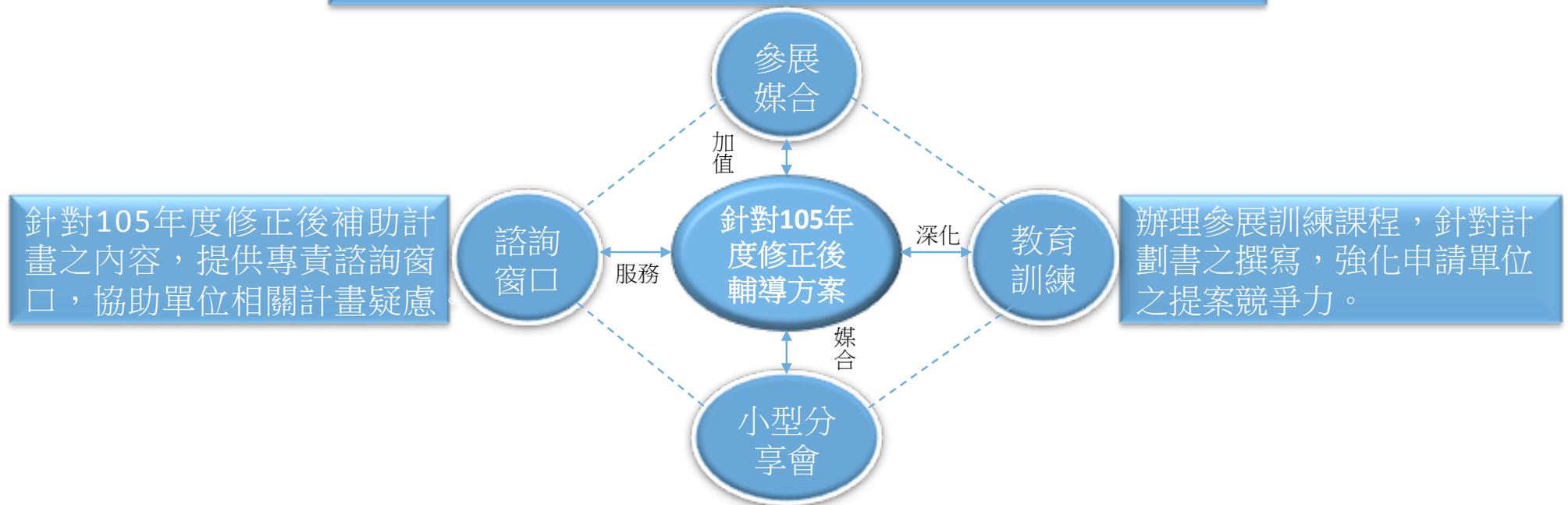
帶動民間團體與廠商整合資源，整體規劃展產與行銷台北城市形象方式，有效協助轄區內產業提升國際能見度。

協助無參展經驗或新設廠商，欲向海外拓銷或尋找新客戶或建立品牌知名度，運用群體戰策略，緊密整合資源

# 105年度補助國際參展計畫

## 輔導方案

辦理計畫說明會，對於未參加公協會之廠商，可先向承辦單位登記105年希望參加之展覽，再針對已組團之展覽予以媒合。



辦理計畫說明會，對於未參加公協會之廠商，可先向承辦單位登記105年希望參加之展覽，再針對已組團之展覽予以媒合。

# 聯繫窗口

姓名	電話分機	電子信箱
專線	(02) 2365-7095	
謝崇蕙	(02) 2366-0812 # 112	<a href="mailto:kat.h1698@gmail.com">kat.h1698@gmail.com</a>
鄭秀苓	(02) 2366-0812 # 113	<a href="mailto:mylibra102068@gmail.com">mylibra102068@gmail.com</a>

執行單位：關懷中小企業基金會

**申請文件請郵寄或親送服務窗口：**

「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工商服務科」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北區



# 全國美容

*Nation Beauty Magazine*

聯絡人：劉小姐

Tel : +866-2-2521-0291

Fax : +866-2-2531-9947

E-mail : [janet@nbmonline.com.tw](mailto:janet@nbmonline.com.tw)

Website : [www.nbmonline.com.tw](http://www.nbmonline.com.tw)

台灣·台北市松江路182號6樓之2

